# 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(全辖)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#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,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(以下简称安徽省分局)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,结合安徽实际,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,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,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,有效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(全辖)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。

(一)主动公开情况。建立完善以国家外汇管理局门户网站安徽省分局子网站(以下简称"分局子网站")为主,新闻媒体、报刊杂志、专题会议、宣传活动为辅的多层次公开渠道。2021年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子网站共更新信息公开目录信息120条。一是主动更新分局信息,做好内容保障工作。不断提高"分局动态"栏目信息发布数量,严格审核稿件,确保信息发布质量,及时反映各中心支局在

外汇便利化政策落实、汇率风险管理等方面的履职成效。二 是及时更新政策法规,提高政策知晓度。及时更新国家外汇 管理局及安徽省分局出台的政策法规,确保信息的实效性。 三是推行政务服务公开,提高行政审批透明度。在分局子网 站公布业务咨询电话,及时更新各项业务办事指南,公布办 理行政许可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,规范行政审批流程。

- (二)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安徽省分局严格落实总局政府信息公开要求,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和管理,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核,做到"上网信息不涉密,涉密信息不上网",保证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、制度化。
- (三)监督保障方面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,落实工作责任。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,制定工作方案,进一步明确公开事项和公开渠道,落实相关部门、各岗位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职责,严格依法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畅通外部监督渠道,提高监督效能。在分局子网站的"咨询反馈"——"投诉建议"和"联系我们"栏目,公布全辖各级外汇局投诉、举报渠道及联系方式,倾听社会公众意见建议,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评价和监督。2021年度,安徽省分局未收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或举报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数量	本年废止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
规范性文件	2	0	5						
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
行政许可	3442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
行政处罚	20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
	第二十条第 (八) 项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

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(本	可数据的勾稽:	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	自							
	和,等于第	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然	商业	科研	社会公	法律服	其	总计	
			人	企业	机构	益组织	务机构	他	l l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	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=,	上年结转政府	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	(一) 予以公	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	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		0	0	0		0		
	情形,不计其	他情形)	0	0			0		0	
	(三)不予 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三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	0	0	0	0	0	0		
<b>\</b>		公开	0						0	
本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
年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度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理 理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生结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
果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
木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		0		0	0			
	(四) 无法	信息	0	0	0	0	0	0	0	
	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		0						
		制作	0	0	0	0	0	0	0	
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(エ) エマ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 处理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 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						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/-b	/l-	++-	N/z			未经	复议直	接起诉			复	议后起	诉	
结	结	其	尚	24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
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
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在国家外汇管理局的指导下,国家外汇管理局 安徽省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,但县支局的 信息公开力度还有待提升。下一步,安徽省分局将加强对县 支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,进一步提升外汇政策公开解 读的力度、广度、深度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, 我分局不存在向公众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 2022年2月28日